

只是追尋外表與內在的相一致 ——我的青春紀事

文·圖／張素真

1985年，10月，13日，剛滿19歲的我，一個人手拎著兩大袋的衣物，腼腆的走進臺大女五宿舍，開始了大學生活，也開始了我對自己人生的探尋旅程。

大學第一年，懷疑、尷尬、格格不入。

剛從升學壓力極大的北一女進臺大的我，不知道要怎麼擺放自己。

不像許多出身台北大安區的臺大菁英，自己的家庭經濟情況並不好，無力提供太多的社會文化資本，許多台北人的平常事務對我都是陌生的，像是另一個世界。我懵懵懂懂地進入一個不是很瞭解的系所——畜牧系。

年輕的荷爾蒙瀰漫在校園空氣中。在那個性別意識猶未成主流的時代裏，害羞內向的我不僅因自身文化素養的貧乏自卑，也對自己外貌充滿焦慮。努力地想在系上、在社團、在宿舍中，找尋知音、找尋認可，卻總在各種主流話題的人際互動中感到挫折（譬如打扮、穿著、逛街、聯誼等）。

然而，臺大真是個好地方！校園內外資源豐富。《我倆沒有明天》、《編織的女孩》、《證人》、《阿瑪迪斯》、《莎叻娜娜，再見》……各種不同類型的電影在活動

中心、耕莘文學院播放，讓經濟窘迫的我，可以盡情地看電影，有時還得趕場。唐山書店近在咫尺，當時志文出版社新潮文庫的書籍《異鄉人》、《瘟疫》、《少年維特的煩惱》、《蛻變》、《一九八四》……都是精神食糧。這些電影和文學作品都滋潤了我原



在臺大的日子，破碎、滋養、重塑、再造，誠實追尋自我的過程。

本貧瘠的生活與內在，讓自己慢慢在思考上可以超越物質性的身體限制。

第二年，轉系、聽課、蹺課、玩社團，餵養自身。

大二，不再是新鮮人。想轉哲學系，卻在爸媽以將來找不到工作為由強力反對下，莫名其妙的轉到心理系（因為表姐在那裏）；但沒多久就發現這個系所的許多課程對我仍然缺乏吸引力，很快地我便失去在課業上的興趣，開始蹺課，在醉月湖畔、在椰林大道上，沈思、曬太陽。

然而，臺大真是個好地方！我逐漸認識更多樣的臺大人、學長姐，社團的服務部，討論著大學生的社會關懷，討論著該有什麼參與行動——要當「快樂的豬」還是「痛苦的蘇格拉底」？這樣的哲學探問，衝擊著我。幾位老師的課程給了我心靈與思想的啟發。葉啟政老師的「社會學」，上來津津有味。已經忘了老師講些什麼了，但是，對現實社會的分析，好像給自己開了一扇窗。旁聽柯慶明老師的「宋詞」，總是讓自己心情很美好；選修何寄澎老師的小說課，因此讀了王文興的《家變》，驚為天人。因為辦社團的營隊，認識了溫文正直良善的陳師孟老師，三不五時就會去找找老師，天南地北談天說地。好像自己慢慢「長大」了，居然有能力可以和崇敬的老師們對話！

狂飈的大三，解嚴、上街頭、越走越遠！

從進大學開始，大學校園的氛圍即已受到整體臺灣政治社會環境影響，正在變化著。1986年5月「李文忠事件」、1986年9月大新社因言論審查被迫停刊，接著，地下刊物《自由之愛》在校園廣傳。這些事件就發生在生活周邊，但我並沒有意識到它的影響。1987年7月15日解嚴，這樣關乎臺灣發展的關鍵時刻，我的記錄卻一片空白。

解嚴前，6月，在學姐鼓勵下，我一股衝動接了社團社長。彼時，《人間雜誌》觸動了許許多多年輕人的心聲。我也在社團裏成立了「人間關懷」的小組，與社團成員爭辯臺灣社會的各種議題。

解嚴之後，整個社會都鬆動了。校園裏各種異議性的演講一場接一場。我開始大量閱讀各種批判的言論和書籍，不斷地自我對話。過去威權教育下種種深植的信念，一個一個瓦解轉變。

因為打工的因素，我進入當時的《南方》雜誌社校稿，一面校稿、一面閱讀各種雜誌社翻印的新左書籍。1987年12月25日，第一次跟著朋友上街頭，參加「國會全面改選」大遊行，感受到街頭群眾的熱情；1988年元旦，台中「山城農民權益促進會」北上抗議果農生計問題，我也跟著到街頭「賤賣果農」，大聲吶喊農民的權益要被保護。很快地520農民運動、原住民、勞工……各種社



以社區大學為人生志業，實踐打造公民社會的理念。圖為永和社大公共論壇活動。

會議題一個接一個；當時，我的同學們，一個個準備托福考試、申請外國學校；而我，卻跟著《南方》的夥伴，背道而馳、越走越遠了……。

休學、進入社會大學，價值觀確認

大學第四年，遠離社會的學院知識，已經無法滿足我了。自己毅然決然休學，直接參與在新成立的臺灣政策研究室的工作裏。我正式踏入真實的社會，面對當時臺灣社會萌發的各種議題、盤根錯節的政策，學習著認識問題，尋找解決方案。

對我而言，我進入的是有血有肉的真实世界，投入的是扎扎实實的社會實踐。自己的價值觀越來越清晰，彷彿開了天眼，明白可見社會結構裏剝削和扭曲。我感覺到整個人與過去不同了，不再猶豫、懷疑，不再自卑、膽怯，不再人云亦云。我感覺到自己的力量。

1989年9月，我復學重回校園。1990年3

月學運，我在中正紀念堂的廣場，帶著學弟妹協助庶務組的工作。我知道自己再也無法選擇符應主流價值——賺錢、結婚、生子、中產的既成道路了。

非典型人生的不歸路

爾後，我雖然以同等學歷身分考上城鄉所，但已然無法適應正規框架的生活。很快地，再度休學出走，從此自己投身社會改革運動，一路至今。

三十多年來，從雜誌社、廣播電台、環保團體，到社區大學，基本上自己的人生志趣就是從事這種非典型、非營利、與改變社會環境相關的NGO工作。

回頭再看這段追尋的過程，問自己，為何會走到這裏？

不免想到，大學時，我最喜歡的小說家米蘭·昆德拉一生在對抗「媚俗」，他說：

媚俗，是想要不惜任何代價討好大多數人。為了討好，就得去確定什麼是人人想聽

的話，就得去為既成思想服務。媚俗，就是將既成思想的愚蠢轉譯成美和感動的語言。

自己的想法一直很素樸：就是想要追求一個不媚俗、不用討好別人的自在生活，想要追求一個人們能夠平等相互尊重的環境；說起來，我只是想要追尋外表與內在的相一致而已。

追尋的過程中，我認識到社會結構對人的限制，世俗既成的框架、既成的價值，如人的階級、性別、種族、年齡、身體等，都可能造成對人的束縛與造成不正義的後果。而這些，當我看見了，便無法無視，便想要起而行動改變。改變，往往需要的是集體的力量，而在這些過程中，我慢慢找到理念相同的夥伴、學習到如何透過團隊的平等合

作、共同協力，推動各種事務向前，一路走來，這已經成為自己身體很自然且愉悅的一部分。

而這些，都與在臺大的日子有著關係。

臺大真是個好地方！自由、豐沛的環境資源，多種多樣的社團、課程、老師、同學，給了激勵我能夠誠實追尋自我的土壤。自己後來的工作，不管是雜誌社、廣播電台、環保團體，也都有臺大結識的友伴同志同行。目前在社區大學二十四年多的工作，更是緣由臺大數學系黃武雄教授倡議社區大學，期待能解放知識、打造公民社會，而我，認同這樣的理念，很幸運地能夠將其作為自己的人生志業。



張素真 小檔案

1999 年開始參與永和社區大學辦學至今，現任永和社區大學副主任。

臺大心理系、城鄉所肄業；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。曾任《群眾雜誌社》主編、《群眾之聲》廣播電台執行長、綠色陣線協會專員；永和社區大學「女性新心理學」、「社區組織與社會發展」講師。